

证券代码：839507

证券简称：天筑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天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4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尊农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99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052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22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03,338.19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4,719.65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3,220.05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9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30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K	房地产业
B	采矿业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2,208.86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7,055.90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85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0,45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1、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2、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 20%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上述案件已完结，且中兴华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，不会对中兴华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5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7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6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刘超，2001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。负责过多家新三板企业年度审计。证券业务从业年限 9 年，自 2023 年起在中兴华所执业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马晓晨，201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。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4 个，证券业务从业年限 15 年，自 2024 年起在中兴华所执业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张立辉，200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质，截至 2024 年，累计从业年限 22 年。2009 年开始证券业务审计领域，2013 年起正式加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，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、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、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11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天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